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14 年度充實行政人力專任行政助理 (具身心障礙人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行政人力計畫辦理。

二、職稱：專任行政助理。

三、名額：正取 1 名、擇優備取。

四、僱用期間：

(一)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本案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行政人力計畫」專款補助僱用，惟若僱用原因消失、期限屆滿或補助款未核撥、不足或停止時，應即無條件解僱，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五、性別：不拘（惟男性須出具役畢或免服役之證明書）

六、工作地點：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務處（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 89 號）。

七、待遇：月薪 37,800 元(薪俸額 280 俸點)，享有勞健保、勞工退休金提撥、年終獎金。

八、資格條件：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28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二)所具知能條件：1.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2.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 6 個月以上或 2 年以上之經驗者。

(三)需具備文書處理能力，熟悉 word、excel、簡報、雲端系統等軟體，並熟悉協作平台操作。

(四)具有效身心障礙手冊者。

九、工作項目：以學校行政事務或輔助教學之工作為主。

(一)協助辦理本校各項專案計畫、校內外學藝競賽工作。

(二)協助本校各項試務工作

(三)協助新課綱彈性學習、多元選修、學習歷程及課程評鑑等相關事務。

(四)協助教務處例行性事務工作。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六)如因重大事務如會議、活動及試務等之支援工作，需於下班後或休假日到校協助，依法補休或加班。

十、報名方式及聯絡：

(一)一律採通訊報名方式，報名資格不符或未獲錄取者，不予退件。

(二)請於113年12月24日(星期二)前(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以掛號郵寄學校地址：802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89號「高師大附中人事室」收(請註明「應徵專任行政助理職缺」)。

(三)報名者應檢附下列應繳證件，以 A4 紙張影本並依序裝訂，加註「核與正本相符」並簽名(報名表、切結書、簡歷表除外)。(以下所繳證件，經查如有偽造或變造情事者，除撤銷甄選或錄取資格外，涉及刑事則由應考人自行負責)

1. 報名表一份(含自傳，附件 1)。
2.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附件 2)。
3.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 相關工作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若無相關工作經驗無需檢附)。
5.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6. 退伍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 (男性)。
7. 有效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8. 切結書(附件 3)

十一、甄選事宜：

(一)甄選方式

1. 第一階段：資格及資料審查

本校得視應徵人員資格及資料審查結果，擇優參加第二階段甄選，於113年12月26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公告本校網站首頁(<https://www.nknush.kh.edu.tw/>)，參加第二階段甄選名單、甄試日期及地點，請應考人自行注意，不另行通知。未通過者，恕不通知亦不退件。

2. 第二階段：面試

第二階段報到時間及地點：113年12月27日(星期五)下午2時，於本校晨曦樓5樓人事室報到，逾時視同放棄。

3. 甄選結果：

(1)按成績高低依序錄取正取 1 名、擇優備取；惟甄選成績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甄選總成績同分時，由甄選會決定之。

(2)甄試結果甄選錄取人員，於113年12月30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公告在本校網站 (<https://www.nknush.kh.edu.tw/>)。

十二、其他事項

(一)本公告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行政人力計畫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錄取人員請於公告錄取後 1 週內繳交公立醫院或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體檢合格證明 1 份(含肺部 X 光檢查)。

(三)應徵人員所附證件如有不實者，取消錄取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

(四)如有其他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並隨時於本校網站補充。

(五)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致上述甄選日程須作變更時，於本校網站公告。